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李欣霈  
電話：8462860#567  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807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華語文中心開設「第34期華語師資培訓班」，請協助宣傳並轉發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0年9月7日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008602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設計結合理論與實務，包含「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」考試之核心考科。
- 三、課程適合對象為對華語文教學有興趣者、有意增能第二專長之在學學生、計畫移民海外工作者、計畫報考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者、計畫打工渡假者。
- 四、參與旨揭課程出席時數符合規定且試教合格者，獲頒中、英文結業證書。
- 五、本課程採線上Google Meet授課，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資訊請參閱網址：[https://dce.ntcu.edu.tw/course\\_detail.php?sn=4248](https://dce.ntcu.edu.tw/course_detail.php?sn=4248)，或來電本校華語文中心，電話：(04)2218-3283。

行政院  
秘書處

5

110/09/09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電子公文  
2021/09/09  
14:16:56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